

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 設置要點

112年09月18日學生事務委員會議通過
113年05月08日學生事務委員會議通過

- 一、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助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實施要點，以審查原住民族學生獎助學金申請，設置「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特訂定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委員由學務長、教務長、休運系主任、原資中心人員乙名、課外活動組人員乙名、學生會會長、學生議會議長擔任之。
- 三、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由學務長擔任主席，會議時應達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出席委員達二分之一以上始得決議，並得邀請相關單位人員列席並提供資料。
- 四、本委員會代表全體教職員生審查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助學金申請，管考原住民族學生獎助學金核發相關事宜。
- 五、本委員會之職掌如下：
 - (一)議決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助學金之申請、獎助名單。
 - (二)受理上述有關爭議案件並議決其解決方式。
- 六、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定辦理。
- 七、本要點經學生事務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訂時亦同。